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3-002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二、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月16日(周一)上午9:30开始

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3年1月1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号石油金融大厦B座四层会议室

3.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总经理卢耀忠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共计19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0,821,545,4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5994%。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未有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共计19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0,821,545,48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5.5994%。

其中: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7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813,414,6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342%。

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表决结合网络投票表决。

2.议案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逐项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及结果如下:

1.01 候选人: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王忠来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10,761,654,411,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46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753,523,604,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371%。

王忠来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候选人: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周建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10,761,654,408,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46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获得的选举票数为753,523,601,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6371%。

周建明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吴寒、王婷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02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深圳市博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博盛”)股东顾军、陈燕、深圳市博睿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博昱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双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熊杰、曾斌、樊华合计持有的深圳博盛51.05653%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一、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2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年11月1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261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3号)。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各相关方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认真的核查、分析和研究,并逐项予以落实和回复。2022年11月15日,公司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并对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相关文件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

公司分别于2022年11月19日、2022年12月17日披露了《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69号、临2022-071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各相关方正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仍在进行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提请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核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后续信息请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3-006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1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1月16日,会议以通讯方式举行。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余志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公司独立董事均表示同意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今日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3-007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宁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宁女士因年龄原因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在公司担任高级顾问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刘宁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刘宁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48,601股,辞职后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管理其所持公司股份。刘宁女士不存在应履行的承诺事项。

刘宁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了岗位职责,在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规范信息披露,推动公司资本运作、提升投资者关系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公司及董事会对刘宁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23年1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余志良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余志良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余志良先生个人简历及联系方式:

余志良,男,44岁,会计师。本科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学系,获管理学学士学位,研究生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获金融工商管理硕士(FMBA)。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历任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公司财务总监、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瑞嘉投资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余志良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1,653股,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兴华路6号南海意库3号楼

联系电话:0755-26818600

传 真:0755-26691037

邮政编码:518067

电子邮箱:cmskir@cmhk.com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85 证券简称:居然之家 编号:临2023-001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居然之家家居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居连锁”)为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居然之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居然智能”)为家居连锁控股子公司。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2022年9月15日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家居连锁对居然智能提供总额度不超过47,000万元的担保。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期限内,上述额度可滚动循环使用。同时,居然智能为家居连锁的上述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8)。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期居然智能由于业务需要,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1,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

近日家居连锁拟与招商银行北京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居然智能申请的1,5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下简称“单笔担保”)。家居连锁和居然智能已分别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为居然智能提供担保。

本次单笔担保在上述47,000万元担保额度范围内,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请见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8)。

截至目前,被担保人居然智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保证人:北京居然之家家居连锁有限公司

3、担保形式:连带保证责任

4、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5、保证期限:《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债权人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期限届满之日或每笔垫款的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6、担保合同生效条件:担保合同由保证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名章并加盖保证人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五、反担保安排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居然智能将为家居连锁的上述担保事项提供反担保。

家居连锁在签署上述担保协议时,将同时与被担保人居然智能签署反担保协议。居然智能的另一股东天津恒青投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津恒青”)持股比例较小,且天津恒青为员工持股平台,不参与居然智能的日常经营管理,因此未按其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担保或者反担保。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余额共计346,241.3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0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单位的担保余额为4911.3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2558%。

特此公告

居然之家新零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23-001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月1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长沙县三一产业园行政中心一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0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268,054,90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8.478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向文波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到会,由董事黄建龙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1人,董事向文波先生、俞宏福先生、梁稳根先生、唐修国先生、易小刚先生、周华先生、伍中信先生、席卿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李道成先生、姚川大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蔡盛林女士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预计2023年度按揭与融资租赁业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67,887,902	99.9948	164,200	0.0050	2,800	0.0002

2、议案名称:关于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及理财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12,945,368	78.2641	170,226,644	21.7354	2,800	0.0005

3、议案名称: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83,000,712	99.9777	171,300	0.0218	2,800	0.0005

4、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49,612,170	90.2558	318,434,932	9.7438	7,800	0.0004

5、议案名称:关于预计全资子公司三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262,278,612	99.8232	5,766,890	0.1764	9,400	0.0004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预计2023年度按揭与融资租赁业务额度的议案	1,205,635,754	99.9861	164,200	0.0136	2,800	0.0003
2	关于在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及理财业务的议案	612,945,368	78.2641	170,226,644	21.7354	2,800	0.0005
3	关于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783,000,712	99.9777	171,300	0.0218	2,800	0.0005
4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87,360,022	73.5908	318,434,932	26.4085	7,800	0.0007
5	关于预计全资子公司三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1,200,026,464	99.5209	5,766,890	0.4782	9,400	0.0009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2,3 涉及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三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梁稳根、唐修国、向文波、易小刚、周福贵、袁金华、毛中吾等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朱志怡、袁慧芬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1229 证券简称:上海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3-002
优先股代码:360029 优先股简称:上银优1
可转债代码:113042 可转债简称:上银转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六届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监事会六届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月16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6人。本次会议参加表决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1229 证券简称:上海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3-003
优先股代码:360029 优先股简称:上银优1
可转债代码:113042 可转债简称:上银转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银转债”2023年付息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3年1月20日

●可转债除息日:2023年1月30日

●可转债兑息日:2023年1月30日(由于2023年1月25日为法定节假日,可转债付息日顺延至2023年1月30日)

公司于2021年1月25日公开发行的200亿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本期债券”“上银转债”)将于2023年1月30日开始支付自2022年1月25日至2023年1月24日期间的利息。根据《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1、债券名称: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上银转债。

3、债券代码:113042。

4、证券类型: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发行规模:人民币200亿元。

6、发行数量:20,000万张(2,000万手)。

7、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8、可转债基本情况:

(1)发行日期:2021年1月25日至2021年1月29日。

(2)上市日期:2021年2月10日。

(3)债券期限:发行之日起六年,即2021年1月25日至2027年1月24日。

(4)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30%、第二年为0.80%、第三年为1.50%、第四年为2.80%、第五年为3.50%、第六年为4.00%。

(5)债券到期赎回:在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可转债的票面面值的112%(含最后一期计息年度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6)付息方式:

①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即2021年1月25日。

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④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7)最新转股价格:10.23元/股。

(8)转股期起止日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1年1月29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之日止,即2021年7月29日至2027年1月24日。

(9)信用评级:可转债评级为“AAA”。

(10)信用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1)担保事项:未提供担保。

9、登记、托管、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二、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付息期限与方式,本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为0.80%(含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付息金额为0.80元人民币(含税)。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除息日和付息日

1、可转债付息债权登记日:2023年1月20日

2、可转债除息日:2023年1月30日

3、可转债兑息日:2023年1月30日(由于2023年1月25日为法定节假日,可转债付息日顺延至2023年1月30日)

四、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至2023年1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上银转债”持有人。

五、付息方法

1、公司已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公司的公告为准。公司将在本期付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2、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利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利息。

六、关于投资者缴纳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付息金额为0.80元人民币(税前),实际派发利息为0.64元人民币(税后)。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可转债实际派发金额为0.80元人民币(含税)。

3、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年34号),自2021年11月7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QFII、RQFII)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收入按照税收政策执行。

七、相关机构及联系方法

1、发行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68号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1-68476988

传真:021-68476215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可转债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669号36层

电话:021-38676888

传真:021-38909062

3、托管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电话:4008058058

特此公告。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3-003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2月主要运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12月,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客运运力投入(按可利用座公里计)同比下降25.02%,其中国内同比下降29.07%,地区和国际分别同比上升149.92%和54.29%;旅客周转量(按收入客公里计)同比下降23.18%,其中国内同比下降27.64%,地区和国际分别同比上升242.93%和86.86%;客座率为66.53%,同比上升1.59个百分点,其中国内、地区、国际分别同比上升1.32、10.97、11.40个百分点。

货运方面,2022年12月货运运力投入(按可利用吨公里—货邮运计)同比下降22.75%;货邮周转量(按收入吨公里—货邮运计)同比下降15.68%;货邮载运率为63.55%,同比上升5.33个百分点。

2022年12月,本集团新增主要航线情况如下:长沙-淮安-沈阳-淮安-长沙、深圳-福州-大连-福州-深圳(均为每周七班)。

2022年12月, 本集团引进8架飞机 (包括1架A350飞机、1架B777F飞机、2架A321NEO飞机、4架ARJ21飞机),退出1架A380飞机。截至2022年12月底,本集团合计运营894架运输飞机,具体保有情况如下:

机型	自行保有	融资租赁	经营租赁	小计
空客380系列	2	0	0	2
空客350系列	0	16	0	16
空客330系列	6	27	7	40
空客320系列	117	103	124	344
波音787系列	4	25	10	39
波音777系列	9	21	0	30
波音737系列	138	68	191	397
EMB190系列	6	0	0	6
ARJ21	1	19	0	20
合计	283	279	332	894

2022年12月主要运营数据如下:

载运量	2022年12月			2022年累计	
	数值	环比(%)	同比(%)	数值	同比(%)
收入客公里(RPK)(百万)					
国内	6,793.81	56.60	-27.64	96,990.23	-34.56
地区	30.03	19.42	242.93	175.05	14.80
国际	671.71	32.27	86.86	4,912.23	21.28
合计	7,495.55	53.88	-23.18	102,077.52	-33.03
收入吨公里(RTK)(百万)					
国内	677.88	49.83	-28.32	9,593.81	-33.33
地区	3.69	15.17	108.70	22.86	-10.30
国际	559.41	-1.66	-8.08	6,766.94	-0.39
合计	1,240.97	21.13	-20.25	16,383.61	-22.75
收入吨公里—货邮运(百万)					
国内	76.63	18.97	-28.61	1,047.26	-17.22
地区	1.04	7.79	4.67	7.36	-38.69
国际	499.94	-4.53	-13.31	6,331.91	-1.59
合计	577.61	-1.94	-15.68	7,386.54	-4.21
载客人数(千人)					
国内	4,132.64	50.58	-32.49	61,666.55	-36.89
地区	25.42	18.27	187.89	157.23	6.42
国际	117.95	31.18	125.20	812.41	26.96
合计	4,276.01	49.73	-30.83	62,636.19	-36.41
货运及邮运量(千吨)					
国内	46.01	13.46	-28.76	633.62	-17.21
地区	0.92	9.34	-7.84	6.87	-43.68
国际	53.31	-5.36	-10.63	686.15	3.27
合计	100.25	2.58	-19.96	1,326.64	-8.00

载运力	2022年12月			2022年累计	
	数值	环比(%)	同比(%)	数值	同比(%)
可利用座公里(ASK)(百万)					
国内	10,164.38	55.56	-29.07	145,660.06	-29.10
地区	74.27	21.47	149.92	410.36	-11.37
国际	1,026.96	24.01	54.29	7,777.35	-3.05
合计	11,265.61	51.76	-25.02	153,847.77	-28.08
可利用吨公里(ATK)(百万)					
国内	1,131.87	53.71	-29.53	16,140.43	-31.12
地区	9.91	17.71	140.56	55.49	-9.33
国际	780.99	-4.11	-14.96	10,026.02	0.01
合计	1,922.77	23.31	-23.96	26,221.94	-21.77
可利用吨公里—货邮运(百万)					
国内	217.07	46.36	-31.42	3,031.03	-38.66
地区	3.23	10.62	123.25	18.55	-4.98
国际	688.57	-6.95	-19.80	9,326.06	0.24
合计	908.87	1.98	-22.75	12,375.64	-13.24

载运率	2022年12月			2022年累计	
	数值	环比	同比	数值	同比
	(%)	(百分点)	(百分点)	(%)	(百分点)
客座率(RPK/ASK)					
国内	66.84	0.45	1.32	66.59	-5.56
地区	40.43	-0.70	10.97	42.66	9.72
国际	65.41	4.09	11.40	63.16	12.67
合计	66.53	0.91	1.59	66.35	-4.90
货邮载运率					
国内	35.30	-8.13	1.39	34.55	8.95
地区	32.11	-0.84	-36.38	39.67	-21.81
国际	72.61	1.84	5.44	67.89	-1.26
合计	63.55	-2.55	5.33	59.69	5.63
总体载运率(RTK/ATK)					
国内	59.89	-1.55	1.01	59.44	-1.97
地区	37.20	-0.82	-5.68	41.20	-0.44
国际	71.63	1.79	5.36	67.49	-0.27
合计	64.54	-1.16	3.01	62.48	-0.80

注:1、收入客公里是指飞行公里乘以运载旅客人数;

2、收入吨公里是指飞行公里乘以运载(乘客及货邮)吨位量;

3、收入吨公里—货邮运是指飞行公里乘以运载货物及邮件吨位量;

4、可利用座公里是指飞行公里乘以可出售座位数量;

5、可利用吨公里指飞行公里乘以可用运载吨位数量;

6、可利用吨公里—货邮运是指飞行公里乘以可运载货物及邮件吨位数量;

7、客座率指以收入客公里除以可利用座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8、货邮载运率指以收入吨公里—货邮运除以可利用吨公里—货邮运所得的百分比;

9、总体载运率指以收入吨公里除以可利用吨公里所得的百分比。

以上主要运营数据来自本集团内部初步统计,后续可能相应调整或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6日

证券代码:600241 股票简称:ST时万 编号:临2023-001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3年1月16日上午1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12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认真审议,以表决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向大连证监局报送整改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大连证监局《关于对辽宁时代万恒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并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28号)要求,公司就资金占用、信披及联营公司担保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学习和整改,并向大连证监局报送了《关于资金占用、信披及联营公司担保事项整改情况的报告》,报告于同日披露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杨英锦女士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文件规定,公司需补选一名独立董事。董事会同意提名耿玮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耿玮先生的任职资格已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关于注销仓储分公司的议案;

公司仓储分公司主要从事租赁服务,业务规模、实物资产额较小,年利润较低,基本处于零利润状态,不属于重大业务范畴。

基于公司聚焦新能源电池主业的发展目标,结合仓储业务的现状,董事会同意终止仓储分公司的业务经营,并予以工商注销。

仓储分公司终止经营及注销,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终止仓储分公司经营,并予以工商注销,为此需在公司章程中经营范围处删除“仓储业务”一项, 详见同日披露于